

中国质量检验协会

质检协函〔2024〕55号

中国质量检验协会关于召开《湖库水体碳汇能力评估技术导则》团体标准第一次讨论会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及专家：

根据《中国质量检验协会团体标准管理办法》相关规定，中国质量检验协会（以下简称本协会）组织有关专家对《湖库水体碳汇能力评估技术导则》团体标准制定项目进行了立项评估。经过评估，上述团体标准制定项目符合有关立项条件，本协会已批准上述团体标准制定项目正式列入中国质量检验协会团体标准制定项目计划，并将上述团体标准的制定项目计划下达给中国水利水电科学研究院和青岛中质脱盐质量检测有限公司。

为按时完成上述团体标准制定任务，保证上述团体标准的科学、严谨和实用性，本协会决定于2024年4月23日召开上述团体标准第一次讨论会，敬请有关单位及专家积极参加。

现就会议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会议时间及方式

会议时间：2024年4月23日9:00-12:00。

会议方式：本次会议使用腾讯会议软件，请参会人员提前使用笔记本电脑（确保摄像头和话筒功能完好）或手机下载腾讯会议软件（<https://meeting.tencent.com/>）并注册账户，届时录入会议号（161-551-725）进入线上会场。

二、会议内容

(一) 编制组汇报《湖库水体碳汇能力评估技术导则》团体标准编制情况。

(二) 与会人员对《湖库水体碳汇能力评估技术导则》团体标准讨论稿进行讨论。

(三) 编制组安排和确认《湖库水体碳汇能力评估技术导则》团体标准下一步工作计划。

三、会议联络

本团体标准编制工作组 联系人：苑萍

手机：18366223266

邮箱：lyndayuan@vip.163.com

附件：《湖库水体碳汇能力评估技术导则》团体标准第一次讨论会参会人员报名回执表



附件

《湖库水体碳汇能力评估技术导则》团体标准
第一次讨论会参会人员报名回执表

单 位					
通信地址					
姓 名	性 别	职 务	办公电话	手 机	电子邮箱
备注：请参会单位和人员务必于4月22日前将附件填好，并发送到指定邮 lyndayuan@vip.163.com					